

# **2022-2023 年 山西省“防返贫·乡村振兴”之光明行动 项目自评报告**

## **一、项目资金来源**

湖南爱眼公益基金会捐赠 100 万元，我会配套 100 万元

## **二、项目救助标准**

白内障手术 1000 元/例；

眼底玻切手术 1000 元/例；

翼状胬肉手术 500 元/例；

公益眼镜 200 元/副。

## **三、项目救助对象**

山西省范围内符合手术治疗条件的眼疾患者及符合配镜条件的屈光不正农村儿童，困难家庭优先。

## **四、项目实施单位具体如下**

- (1) 山西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2) 太原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3) 临汾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4) 运城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5) 长治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6) 忻州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7) 晋中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8) 吕梁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9) 朔州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10) 汾阳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11) 运城立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12) 阳泉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 **五、项目执行效果**

项目实际救助（服务）总人次为 1719